



辽宁报刊传媒集团(辽宁日报社)主管主办

让英雄有荣誉受尊重得实惠

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召开换届大会暨第四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4月16日,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换届大会暨第四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三届理事会的有关工作报告,听取了审计报告和监事意见,选举产生了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监事会负责人,表决通过了《辽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章程》。新当选的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长杨忠林作表态讲话,省委政法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秘书长蒋中平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新一届理事会要立足为党的事业负责、为社会大局稳定服务的高度,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培育良好社会风尚为己任,不断提升基金会工作的社会化、规范化

水平,为实现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作出应有的贡献。要加强同财政、人社、医保、司法等有关部门的联系,争取更多、更优的政策支持、资金扶持,用足用好政策法规,为见义勇为为负伤、致残、牺牲者提供更多的关爱。要加强同企业界的联系,倡议动员企业在推进辽宁振兴发展中承担社会责任、落实社会责任,积极把企业员工中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发掘出来,把企业回馈社会的精粹文化理念宣传出去,不断巩固和深化见义勇为事业的良好发展态势。

会议要求,要充分发挥基金会作为党委政府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善于发现、积极选树、主动服务见义勇为英

雄人物,以实际行动鼓励肯定见义勇为为行为、回馈见义勇为英雄,让见义勇为者有荣誉、受尊重、得实惠、有地位。要加强基金会的党组织建设,不断完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机制,自觉主动接受监督,始终保持基金会的良好声誉和社会形象。

会议要求,各地党委政法委要积极履职尽责,抓紧时间把市级见义勇为工作机构建立起来,把当地见义勇为表彰活动扎扎实实、轰轰烈烈开展起来,营造浓厚见义勇为为社会氛围。要积极协调各方资源力量,做好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工作,将见义勇为纳入平安建设考核评价体系,促进新时代见义勇为事业高质量发展。

未来三年每年培训百名社矫工作人员

省司法厅社矫局与省心理咨询行业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本报讯 记者栾岚报道 4月15日,省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局与省心理咨询行业协会举办心理咨询师职业资格颁发典礼暨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双方为2023年取得心理咨询师三级职业资格的45名社区矫正工作者代表颁发“心理咨询师三级职业资格证书”。

战略合作计划在未来三年,每年培训100名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力争每个县(市)区社区矫正机构配备5名以上具备心理咨询师三级职业资格的社区矫正工作者。该合作协议的签订将进一步充实社区矫正心理矫治工作队伍,推动社区矫正心理矫治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发展,有效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转化质量,对预防社区矫正对象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据悉,省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局已连续8年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心理咨询技能培训,为全省社区矫正队伍培养了450多名三级心理咨询师和具备心理咨询技能的业务骨干。

丹东召开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

本报讯 4月11日,丹东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在东港市召开。与会人员参观了东港市、新兴街道、长山镇卧龙村、大东街道翠园社区三级综治中心。

丹东市委政法委围绕综治中心建设及平安建设工作提出要求:要在“四有”上再下功夫,切实加快完善县级中心建设步伐,稳步推进乡镇(街道)及村(社区)中心建设,力争实现中心“有机制、有人员、有场所、有保障”的建设目标。要在规范化运行上持续用力,精心谋划、统筹推进,形成上下贯通的四级综治中心工作体系。要在常态化保障上持续推进,各县(市)区委政法委要发挥主体主责作用,加强对综治中心建设的统筹指导,健全各项机制,调动各方力量,增强工作合力。乡镇(街道)政法委员要在本级党委领导和县级政法委指导下认真履职尽责,把各项工作做得更深入、更扎实,为打好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贡献政法力量。

王钧泽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天辽地宁 平安先行·平安“辽”望

靶向破题联合解题的兴隆答卷

史尧 本报驻盘锦记者 孙硕辰

化解矛盾纠纷,要把思路变成出路,把想法变成办法。

近年来,盘锦市兴隆台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工作实践中加快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大力倡导“无平安、不兴隆”工作理念。

通过聚力成势,兴隆台区加强诉源治理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用化解矛盾的“金刚钻”打造基层社会治理的“新名片”。

“1+1+N+10” 矛盾调解更专业

“哪有把排雨管接到楼内的?这不是给大家找麻烦吗?”“房子长毛发霉,谁来

管管他家?”这几年,因为房屋漏水、渗水,盘锦市兴隆台区惠宾街道生态园社区许媛(化名)和李文(化名)两家满屋发霉,生出很大异味。两人都认为是7楼私自将排雨管接入楼内厨房排水管道造成的漏水。

“2019年我买这房子的时候就已经出现了漏水问题,怎么能算到我头上?”7楼住户林宇(化名)却并不这样认为。

这起漏水纠纷因为找不到责任人变成了小区的“疑案”,社区将矛盾纠纷上报到街道。

为把急事办稳、难事办妥,惠宾街道副主任于洪涛积极整合资源,通过邀请第三方专业团队进行鉴定,确定是7楼与6楼

中间的主管线过墙管损坏导致漏水,应归物业维修。最终经过调解,物业公司和7楼业主共同承担了房屋的维修费。

邀请专业团队加入调解,是惠宾街道创建的“1+1+N+10”矛盾纠纷调处工作机制的一个实践。

第一个“1”是指矛盾纠纷调处的第一接待人为首问责任人,第二个“1”是指重大矛盾纠纷突出问题实行1个领导包案制度,“N”是指整合资源组成调处团队,“10”是指要在10个工作日内办结或给予反馈。

通过建立新机制,街道为居民提供更精准、更专业的矛盾纠纷调处服务。

(下转02版)

我省聚焦安全生产开展“八大攻坚行动”

本报讯 记者王聪报道 4月16日记者获悉,近日,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制定出台了《辽宁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重点部署开展安全生产“八大攻坚行动”。据了解,“八大攻坚行动”聚焦当前制约我省安全生产的深层次矛盾问题,强化治本措施,推动提升全省安全生产水平。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行动。依托“中央党校主课堂+各地区分课堂”模式,集中对矿山、医疗机构等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专题安全教育培训。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行动。剖析以往事故教训,紧盯新问题

新风险查缺补漏,推动各行业领域扎实开展排查整治。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管理,推动企业健全完善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对隐患排查治理不力的地区、部门和企业,多通报约谈,多发督促函,多曝光,推动重点难点问题破解。

●开展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行动。加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应用和升级改造力度,强化消防、公路铁路、病险水库等安全工程建设。

●开展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提升行动。严格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

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明确从业人员安全准入和退出机制。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引导推动各类企业单位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有效增强企业自主安全管理的内生动力。

●开展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指导帮扶行动。直插现场开展专业执法检查,落实行刑衔接机制,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坚持监管和服务并重,深入开展重点地区专项督导,持续开展专家指导服务。

●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安全宣传活动,加快建设安全科普宣教和体验基地,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和素质。